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成立于1982年，2013年8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性质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公证天业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较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2020年11月，财政部、证监会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公证天业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首席合伙人为张彩斌先生，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18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0人。

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4,957.32万元、审计业务收入28,190.3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7,426.03万元。上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59家，资产均值48.21亿元，年报审计收费总额5,474万元，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的通知规定。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需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近三年公证天业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5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1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柏荣甲

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4 年开始为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模塑科技(000700)、贝斯特(300580)、中设股份(002883)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武勇

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江南水务(601199)、模塑科技(000700)、大东方(600327)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雷

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7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芯朋微(688508)、江南水务(601199)、亚星锚链(601890)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

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2020 年收费	2021 年收费	变动幅度>20%原因说明
年报审计	50	50	未变化
内控审计	20	20	未变化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公证天业年度审计费用。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拟聘任的公证天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公证天业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公正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拟聘任的公证天业是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丰富的经验与能力，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

职责，公证天业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证天业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质，在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公证天业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且本次续聘公证天业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公证天业年度审计费用。董事会审议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